

白水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 年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收支情况

-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白水县委办公室、白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白水县扶贫开发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白办字[2019]66号）文件精神，设立白水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为县政府工作部门。

白水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市的扶贫开发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县扶贫开发工作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扶贫开发考核工作。

（二）落实农村贫困人口扶持标准，组织识别扶贫对象，对扶贫对象实施动态管理。

（三）拟订全县扶贫开发工作的意见、办法，协调扶贫开发项目的规划、立项、申报和储备工作，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四）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协调全县移民开发搬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扶贫移民搬迁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并对扶贫移民搬迁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五）拟订全县扶贫开发资金、物资的分配、使用意见，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和检查资金，物资的使用。

（六）负责协调、指导、推进行业扶贫工作；联络中央、省市国家机关、民主党派、群众团体、部队、院校对口帮扶贫困地区工作；组织协调社会各界参与扶贫开发工作，负责社会各界扶贫捐赠资金，物资的接收和管理。

(七)负责全县贫困状况的统计监测；负责贫困户的精准识别建档立卡；组织扶贫开发重大问题和事项的调查研究、汇总分析，收集和掌握国内外扶贫开发信息；负责创新型扶贫工作。

(八)负责扶贫开发的交流与合作，管理外资扶贫项目，组织协调有关扶贫开发的出国出省招商、考察和培训工作。

(九)负责扶贫开发宣传报道和科技扶贫，组织实施贫困地区干部培训；负责全县驻村联户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贫困地区基层组织建设和计划生育、科技、文化、卫生、教育事业等工作。

(十)承担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一)依据政府公布的部门“权责清单”，依法行使行政职权，承担行政职责。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一)综合办公室；

(二)规划投资股；

(三)统计报账股。

根据本级机构改革方案，本部门 2019 年更名为白水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内设机构不变。

二、2022 年部门工作任务

(一)持续用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保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

2、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

3、强化监测预警力度。

4、补齐基础设施短板。

5、持续带动群众增收。

(二) 注重成效，健全完善长效机制

1、严格扶贫项目资产管理。

2、健全稳定带贫益贫机制。

3、强化易地搬迁后续帮扶。

(三) 积极探索，推进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1、推进工作机制衔接。

2、推进帮扶政策衔接。

3、推进项目规划衔接。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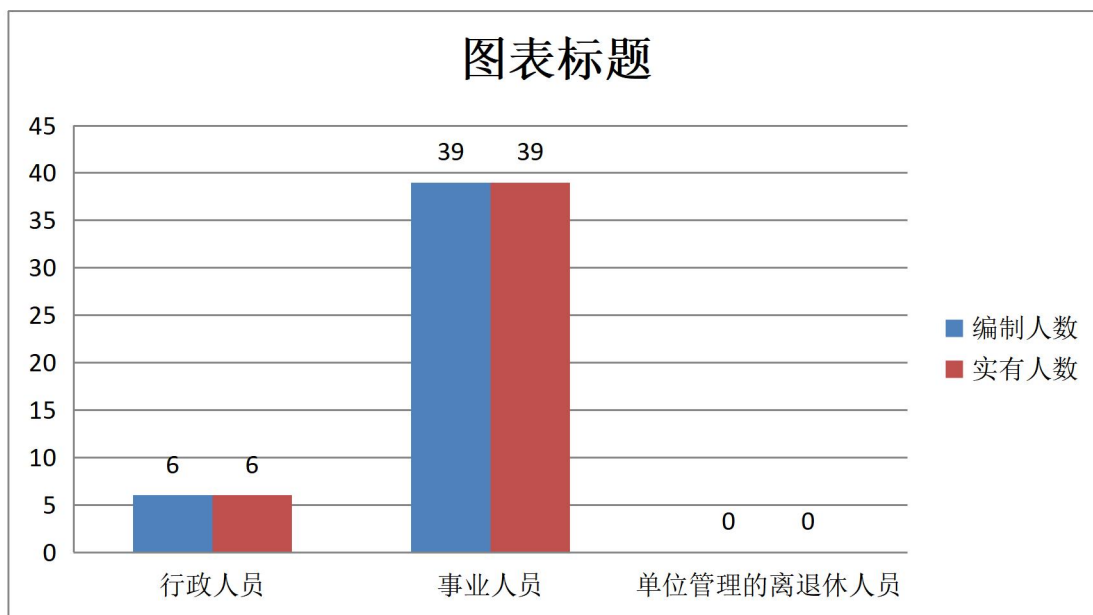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白水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5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39 人；实有人员 45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3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收支情况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430.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0.2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9.6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临聘人员增加，费用增大；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430.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30.2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9.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因是临聘人员增加，费用增大。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430.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算拨款收入 430.2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9.61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医保基数上调，费用增大；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430.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30.2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9.61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医保基数上调，费用增大。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30.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9.6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大。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0.26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130501）339.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98 万元，原因是临聘人员增加，费用增大；

（2）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5.4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4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医保基数上调，费用增大；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46.4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6 万元，原因是上年结转；

（4）住房公积金（2210201）29.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0.79 万元，原因是上年结转；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0.26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418.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8.81 万元，原因是临聘人员增加，费用增大；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0.4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原因是压减开支，厉行节约；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36 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大；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0.26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418.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8.81 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0.4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9）1.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79 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大；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33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 0.18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原因是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

会议费 2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培训费 0.15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2021 年和 2022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30.26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1、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0.4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2、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保”：即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2019 年，为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中省市要求各级政府坚持“过紧日子”，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兑付到位，保障干部职工工资发放、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同时要求坚持“两个优先”，即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持

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在“三保”支出中的优先顺序。

3. 预算绩效管理：是指根据绩效理念，制定明确的公共支出绩效目标，建立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其效果进行科学、客观、公正的衡量比较和综合评判，并把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起来等环节组成的不断循环的综合过程，要求花尽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

4. 直达资金：为确保中央有关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中央财政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简称直达资金）。直达资金按照“中央切块、省级细化、备案同意、快速直达”的原则分配。财政部主要按照因素法将资金切块到省，省级财政部门统筹本地实际提出细化到市县的分配方案报财政部备案，财政部审核提出意见反馈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进行相应调整后直接下达到市县。同时建立资金监控系统，在对直达资金单独下达、单独标识的基础上，通过系统动态监测，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5. 工资福利支出：指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6.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的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